

证券代码：600108 证券简称：亚盛集团 公告编号：2021-031

甘肃亚盛实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甘肃亚盛实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1年8月26日上午9时在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雁兴路21号公司14楼会议室召开，会议由董事长李克恕先生召集并主持。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已按相关规定提交全体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，会议以现场表决的方式进行。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，实参加董事9人。监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经与会董事经充分讨论，以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，形成决议如下：

一、会议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。

二、会议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借款额度的议案》。

因 2020 年向金融机构申请借款的额度已到期，为充分保障公司生产经营和资金周转，本次拟向金融机构申请借款额度不超过 8 亿元，借款额度有效期一年，循环使用。

三、会议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最高额贷款担保的议案》。

详见同日公告的《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最高额贷款担保的公告》(临 2021-033)。

四、会议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。

详见同日公告的《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<公司章程>的公告》(临 2021-034)。

五、会议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。

经公司董事长李克恕先生提名，董事会聘任韩海芳女士为董事会秘书，任期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截止目前，韩海芳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，与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，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；韩海芳女士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。公司独立董事认为，韩海芳女士的任职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同意聘任其为公司董事会秘书。

详见同日公告的《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》(临 2021-035)。

六、会议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详见同日公告的《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(临 2021-036)。

特此公告。

甘肃亚盛实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8 月 28 日